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
傳真：02-8912-7162

聯絡人：蕭謙麗02-8195-9032

電子信箱：gameth@ey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院臺忠字第1110031346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九月十八日池上震災災區範圍」為花蓮縣玉里鎮、富里鄉、卓溪鄉、瑞穗鄉、萬榮鄉與臺東縣鹿野鄉、延平鄉、關山鎮、池上鄉及海端鄉，業經本院於中華民國111年10月11日以院臺忠字第1110031346號公告，並自111年9月18日生效。

說明：依內政部111年10月3日內授消字第1110825974號、111年10月4日內授消字第1110826005號函及災害防救法第51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

副本：司法院、內政部

電子公文
交16:換13章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總收文



1110245823 111/10/11